



文明养犬从“私事”变“公事” 牵好一根绳 共治一座城

声音

管好一只犬 还要答好几道题

◎ 张峻榛

文明养犬最近再度成为社会热点。法规密集出台，处罚力度加码，舆论叫好声一片。但热闹过后，真正决定成效的，从来不是条文有多严，而是执行有多实。

第一个问题：谁来管？基层执法力量本就紧张，面对分散、流动、隐蔽的养犬行为，日常巡查几乎不可能全覆盖。若只能靠群众投诉推动，那治理就变成了“灭火”，哪里冒烟扑哪里，成本高、效果差。

第二个问题：怎么发现？不拴绳、不戴嘴套，有时候发生在非工作时间、非主干道。监控拍不到，民警碰不上，邻居碍于情面不愿举报。取证难，处罚就难，法律法规威慑力自然打折扣。

第三个问题：非养犬人的感受谁来兜底？法规保护的是公共安全，但公共空间的使用规则仍然模糊。小区里能不能设禁入区域？电梯里能否要求避让？这些诉求也需要得到回应。

难题摆在眼前，但并非无解。有的地方尝试用数字化手段降低发现成本，有的地方把养犬人组织起来参与巡查，有的地方推动物业和社区制定自治公约。方向都是一致的：把单向管控变成多方参与，把被动响应变成主动预防。

养犬是小事，治理是大事。法规“长牙”只是起点，能不能管到位、管长久，考验的是基层的智慧和耐心。

地方立法 制度“长牙带电”

国家法律撑起骨架，地方立法充实肌理。过去一年，一批养犬管理地方性法规密集进入实施期。

今年1月1日，《新余市养犬管理条例》施行。这部被称作“小切口”立法的地方性法规，明确重点管理区实行每户犬只数量限养，并将遗弃饲养犬只的最高罚款提高至1万元；5月1日，《安康市城市文明养犬管理条例》与《屏边苗族自治县养犬管理办法（试行）》落地，前者共7章42条，覆盖免疫登记、行为规范、养犬自治、收容领养全链条；8月1日，《成都市养犬管理条例》施行，限养区每户限养1只，禁养罗威纳犬、马犬等35种犬只以及肩高65厘米以

上的大型犬；11月1日，《衡阳市养犬管理若干规定》将施行，规定养犬人一年内因违法养犬被处罚三次以上的，可没收犬只、吊销登记，二年内不予办理养犬登记。

在北京，《北京市养犬管理规定（修正草案）》于今年4月8日至5月7日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拟依托电子标识构建信息化监管体系，推行电子养犬登记证，并将携犬出户的犬链长度明确为不超过1.5米，同时增加“不得占用公共区域养犬”等行为规范。

梳理各地新规，共性鲜明：分区管控成为普遍选择，重点管理区“一户一犬”渐成标配；源头治理走向刚性，强制免疫、登记办证、植入芯片

成为“规定动作”；违法成本显著提高，从罚款、拘留到没收犬只、限期禁养，制度真正“长牙带电”。

法律法规的威慑力，也悄然改变着养犬人的日常。在北京，市民汪女士最近完成了一系列细致的合规准备：查询重点管理区禁养名录，确认心仪的柯基犬不在禁养范围内；主动联系宠物医院，为即将领养的小型犬注射疫苗；挑选长度不超过1.5米的非伸缩牵引绳和便携拾便袋，正在为犬只办理养犬证。顾女士则听闻有养犬人因临时解开牵引绳、致使犬只追咬路人被处罚的案例后，如今出门必牵绳，还特意给犬只配备了嘴套和拾便袋。

智慧赋能 从“多头跑”到“一次办”

法治落地，服务先行。过去一年，各地治理创新迭出：办证从“多头跑”变为“一次办”，犬只从“无名犬”变为“有码犬”。

在福建漳州，智慧养犬一体化平台实现“一犬一码一档”，漳州全市72个服务站点中36个可一站式完成免疫、登记、芯片植入，今年以来已核发电子犬证3303张；在陕西榆林，“智能犬牌+电子身份标识”登记制度覆盖13个公安分（县）局、194个免疫接种点，实现犬只身份唯一、信息可查、全程可溯；在云南个旧，4月落地的养犬管理办法创新“线上

小程序+线下宠物医院网点”模式，免费为犬只发放二维码“数字身份证”，小程序上线数月即登记养犬户1274户。江苏苏州工业园区今年4月发布“养老服务一件事”，将犬证办理、宠物免疫、宠物友好地图整合进一网通办平台；浙江诸暨的“养犬一件事”平台上线“浙里办”多年，诸暨全市19家宠物医院纳入“免疫、登记、办证”一站式服务点。

便民服务的温度，消解着刚性执法的生硬。安徽金寨县城管局免费发放遛狗牵引绳1000套；新余市开通9个“免疫办证一站式服务窗口”，

上线“新余犬管”线上平台，施行两个多月，城区犬只登记量大幅攀升，涉犬投诉、伤人事件同比明显下降；浙江杭州上城区今年前4个月收容流浪犬140只，统一送至市犬类收容中心安置。

上海地方标准《宠物友好型商业场所安全运行管理指南》于7月28日发布，这是国内首个由地方政府部门发布的适用于宠物友好型商业场所的标准文件。“标准明确，商场不能全域无条件开放宠物，须恪守现行法规，仅可在外摆区、下沉广场、专属宠物活动区等合规区域提供服务。”

社会共治 从“被动合规”到“主动文明”

文明养犬从来不是单一群体的责任。过去一年，从央视到地方党媒，从首都商圈到县城小巷，一场全社会参与的文明行动同步展开。

央视主持人朱广权一句“没有一丝绳链拴着，就不能遛狗”的“一丝不苟”新解，被各地公安新媒体广泛转发；在四川南充，媒体盘点“史上最严养犬令”后，网友关于小程序举报、小区自治公约、“文明养犬示范户”评选等建议纷至沓来；在北京，“文明养犬在行动”主题宣传活动走进大吉巷商圈、亮马河畔和昌平社区，驯犬师现场教学，农业院校教授演示大便无害化堆肥，市民在“清理大作战”“狗狗牵绳行动”等趣味游戏中记住文明准则。

“以前遛狗偶尔图省事，现在看到志愿者弯腰一点点清理，自己也不好意思了。”北京昌平活动现场一位养犬居民的话，道出许多人的心态变化。漳州将文明养犬纳入社区网格员日常巡查，畅通群众“接诉即办、闭环处置”监督渠道；诸暨今年已出动文明养犬巡查3889人次，处置流浪犬518只，劝阻规范养犬1216起，办理犬类案件60余起，“政

府监管、社区主导、群众参与”的共治格局正在形成。

不文明养犬现象反复出现，除了劝导和宣传，社区还能做什么？首创社区“狗狗遛弯组”巡逻队的上海静安区大宁路街道540弄居民区书记、居委主任徐逸俊分享了他们的创新做法。

2024年，徐逸俊在开展飞线充电集中整治时发现，自己上班时间巡查一切正常，但早晚遛狗时却能发现不少问题——因为养狗人往往清晨五六点或晚上九十点出门，恰好覆盖了居委会的非工作时间。“既然我遛狗能发现问题，是不是整个社区的养狗人都能发现问题？”于是，他牵头成立了“狗狗遛弯组”巡逻队，目前已有24名成员。

“我们一开始的倡议就是边遛狗边发现飞线充电。”徐逸俊介绍，他们还联动沿街商铺设立激励机制：每发现三个飞线充电点，可换取一次狗狗免费洗澡。“养狗人积极性都很高。”随着飞线充电问题逐步解决，这支队伍又扩展到其他领域，如乱丢垃圾、装修扰民等，形成了一支

社区治理的生力军。

更让徐逸俊印象深刻的是，一位原本养三只狗从不牵绳、也不清理粪便的居民，加入巡逻队后身份发生了转变。“他觉得自己是志愿者了，要带头做好，也开始牵绳、清理粪便了。”徐逸俊说。

数据是这场变迁最有力的注脚。《2026年中国宠物行业白皮书（消费报告）》显示，2025年全国城镇宠物犬数量达5343万只，城镇犬猫消费市场规模3126亿元。当“它经济”持续升温，人与动物如何共享公共空间，考验着每座城市的治理智慧。

从“柔性倡议”到“刚性约束”，从“多头管理”到“一码通办”，从“被动合规”到“主动文明”……一根小小的牵引绳，丈量着法治的精度，也丈量着城市的温度。牵好这根绳，守住的是公共安全的底线，也是人与动物和谐共处的未来。

（综合《法治日报》《北京日报》《楚天都市报》等）

法治升级

养犬不再是“私事”

法治的升级，首先来自国家层面的制度供给。

2026年1月1日，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正式施行，其第八十九条对饲养动物行为作出系统性规定：饲养动物，干扰他人正常生活的，处警告；警告后不改正的，或者放任动物恐吓他人的，处一千元以下罚款。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出售、饲养烈性犬等危险动物的，处警告；警告后不改正的，或者致使动物伤害他人的，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一千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

与修订前相比，新规罚款上限由500元提高至1000元，新增“违规出售、饲养烈性犬等危险动物”和“未对动物采取安全措施致人受伤”两类处罚情形，并首次引入拘留处罚。这意味着，遛狗不拴绳、不给大型犬戴嘴套这类过去多被视为“不道德”的行为，如今可能构成违法，面临实实在在的行政处罚。有媒体因此称之为“史上最严养犬令”。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新法施行首日，湖北保康县公安局快速处置一起犬只伤人案，成为全国首批新法涉犬执法案例。此后，一批典型案例密集落地：1月12日，湖北荆门东宝区居民钱某打开家门，家中犬只自行溜出咬伤邻居，警方依法对钱某罚款200元，并组织双方就医疗费用调解；1月20日，湖南湘乡邓某将马犬带入娱乐场所且未采取任何安全措施，致使4名客人被咬伤，被处行政拘留7日；1月24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居民刘某违规饲养烈性犬，犬只未系犬绳、未戴嘴套，冲出院子扑咬路人，被拘留5日；9月18日，宁夏石嘴山惠农区元某饲养的犬只咬伤一名3岁女童，被处罚款500元。

西南政法大学行政法学院副教授杨靖文认为，文明养宠新规定回应了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实践中，违法养犬、犬只伤人等事件时有发生，人民群众反映强烈，本次修订新增“违规出售、饲养危险动物”及“饲养动物致人受伤”为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是立法为民理念在治安管理领域的切实践行。

小贴士

文明养犬倡议

- 依法登记，按时免疫。**
主动为爱犬办理登记证，定期接种疫苗、做健康检查，筑牢合法养犬、安全养犬的基础。
- 遛犬牵绳，避让他人。**
携犬外出务必拴绳，由成年人全程牵引，主动避让老人、孕妇和儿童。
- 及时清便，爱护环境。**
随身携带清洁工具，立即清理犬只排泄物，自觉维护洁净的公共环境。
- 约束犬只，共护安宁。**
及时制止犬只无故吠叫，在公共区域规范其行为，防止扑咬、追逐，不打扰邻里生活。
- 理解包容，友善沟通。**
面对他人对犬只的顾虑与反感，多一分理解、少一分争执，以文明行动传递养犬人的素养。
- 坚守初心，不弃养犬。**
给予爱犬充足照料与温暖陪伴，不因一时好恶随意弃养，对爱犬的一生负责。

（据哈尔滨文明网）

